

河南健康岛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贵宾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3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将 2017 年度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将 2017 年度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

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河南健康岛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1）及《河南健康岛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根据 2018 年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编制了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经营现状及发展需要，公司对 2017 年度剩余利润暂不进行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根据财政部制定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-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（2017

年修订）》（财会【2017】15号）、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7]30号）相关规定，将公司2017年会计调整情况予以汇报。详细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17日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河南健康岛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审议公司 2017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未对与郑州星越房地产咨询有限公司交易进行预计，而 2017 年 11 月，郑州星越房地产咨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咨询服务，交易金额为 200,000.00 元。现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补充审议。详细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河南健康岛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7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,100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北京星联芒果投资控股有限公司、郑州星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刘贵宾、刘子振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《河南健康岛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（勤信专字【2018】第 0282 号），现将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本公司聘请了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

2017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工作认真尽职，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，熟悉公司业务，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，鉴于双方良好的合作，现拟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审议 2017 年度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2017 年度，公司向关键管理人员（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）支付薪酬共计 618,208.79 元。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河南健康岛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 2017 年度关键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7,79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.06%；反对股数 4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.94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刘贵宾、刘子振、付果果回避表决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河南健康岛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《关于河南健康岛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》（勤信审字【2018】第 0590 号）现将 2017 年度审计报告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河南文丰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唐建科、牛范淇

结论性意见：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

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股东签字的《河南健康岛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河南文丰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健康岛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（文丰法意【2018】第 122 号）

河南健康岛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11 日